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失效分析分会文件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失效分析分会关于 第六届委员会换届通知

各有关单位、个人：

根据中国机械工程学会（以下简称“总会”）关于《中国机械工程学会专业分会组织工作指南》及《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失效分析分会章程》的相关规定，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失效分析分会（以下简称“分会”）第六届委员会已圆满完成其任期使命，现于2025年4月21日正式启动换届工作。

为确保换届工作有序、高效推进，分会已成立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及专项工作机构，并制定了详尽的换届工作方案，新一届委员会的筹建工作已全面铺开。

本次换届将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广泛征集行业内具有丰富实践经验、卓越科研能力及高度责任感的专家学者加入，旨在组建一支更加年轻化、专业化、国际化的新一届委员会队伍。失效分析领域的发展离不开每一位专家学者的积极参与和贡献。在此，我们诚挚地希望大家能够踊跃参与换届工作，积极推荐优秀人才，为分会的发展出谋划策。现邀请各有关单位推荐和个人自荐分会第七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相关事项如下：

一、委员候选人资格要求

1. 遵纪守法，坚持党和政府的路线、方针、政策，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

2.候选人本人为中国机械工程学会会员，或所在单位为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单位会员（若此前不是，现阶段可同步申请，会员注册方式见附件 2，候选人注册为个人会员，或候选人所在单位注册为单位会员，获得会员编号后，再填写附件 1 的待聘人员登记表），遵守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章程；

3.现从事失效分析、理化检测、质量与可靠性等相关领域工作，在行业中有较高的学术地位和行业影响力，对失效分析行业做出较大贡献，为本单位相关专业的学术或技术带头人；

4.委员应热心和关心学会和分会工作，积极为学会承担义务，能组织或积极参加分会活动，熟悉和了解失效分析行业情况；委员推荐单位应支持委员在任期内参加学会的相关活动和工作；

5.年龄：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原则上最高任职年龄不超过 70 周岁；按学会要求，分会委员中 45 岁以下的成员不少于三分之一；连任的委员不超过 70 周岁；

6.职称：具有高级及其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7.上届委员更换不少于四分之一。原委员可以提出申请，填写推荐申请表，经所在单位审查合格并签章后提交；原委员不提交申请表的将视为自动弃权，不再担任新一届委员会委员；如上届委员因各种原因长期不参加分会活动，不宜继续担任委员；

8.第六届委员会不能履行委员职责的，原则上不能再次被推荐为第七届委员候选人；

9.候选人届时须能出席分会的换届大会，换届大会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二、委员产生程序

1. 候选人推荐

单位推荐：每个单位可推荐名候选人并提交登记表。

个人自荐：符合候选人资格要求的个人可提交登记表。

2. 候选人审核

分会秘书处对被推荐候选人材料进行收集、整理，报送第七届委员会换届领导小组审核，围绕被推荐候选人专业水平、工作业绩、组织能力等进行综合考量，研究形成委员候选人名单。

3. 上报总会

分会秘书处将第七届委员会换届领导小组审议通过的换届方案上报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工作总部，审查合格后向分会下发同意换届的批复。

4. 换届大会

分会组织召开换届会议，选举产生新一届委员会，当选委员由中国机械工程学会颁发聘书。

三、注意事项

现任委员如继续连任，需重新填写委员候选登记表。

请各有关单位和个人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前，将附件 1《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失效分析分会第七届委员会待聘人员登记表》电子版和纸质版的材料报送分会秘书处，电子版（word 版和 PDF 版）文件名注明“单位+姓名”。纸质版需含本人签字、单位盖章后的原件。

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迪

E-mail: 1412916252@qq.com

电话/传真：15106552087

邮编：100191

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高教园南三街9号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沙河校区西区公寓

- 附件：1.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失效分析分会第七届委员会
待聘人员登记表
2.中国机械工程学会会员注册指南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失效分析分会

2025年4月21日

